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蕭義儒  
電話：047531815  
電子信箱：destroysun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北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60320629號  
速別：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研習計畫及報名附件各乙份(電子檔共2個)(0320629A00\_ATTCH1.doc、0320629A00\_ATTCH2.doc)

主旨：檢送彰化縣106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教師教育輔導研習—生命教育體驗課程方案計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106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辦理時間：106年9月29日(星期五)。
- 三、活動地點：二水國中
- 四、實施對象：全縣國民中小學教師，由學校推薦教師參與，以30人為限。依報名順序優先錄取，可登記備取，恕無法接受現場報名。
- 五、請於106年9月21日前逕行上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，以利作業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六、請貴校核予本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全程參與之教師准予核給教師研習時數6小時，參加完畢之研習學員研習後請利用校內相關會議辦理宣導。
- 七、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錄取後，請將「參與教師活動健康調查表」(如附件)，填妥表單寄至彰化市

輔導室 收文:106/09/18



1060003920

有附件

公園路一段409號【彰化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（北彰辦公室）劉宸言心理師】。

八、本研習全程參加之輔導人員，得計入輔導人員在職訓練「

B. 輔導實務」或「C. 重大議題」擇一採計6小時。

九、計畫聯絡人及電話：學諮中心郭乃瑜老師04-8360430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(含附件)、本縣教師研習中心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

2017-09-18  
10:23:11  
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公  
換  
章

訂

97

線